

2016 年度滕州市文广新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2016 年，市文广新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滕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精神，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突出在深化信息公开内容、拓展信息公开形式、健全工作制度和机制、开展政策解读、加强主动公开工作、抓好依申请公开等方面着力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。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1、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领导机制。

坚持以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统一领导、办公室牵头协调、政工科监督检查的信息公开领导机制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机构、经费、人员“三到位”，根据人员变动情况，及时调整充实工作人员，配强信息公开工作力量。局办公室为信息公开具体办事机构，1 人兼职承担具体工作，各科室、局属单位选派 1 至 2 人组成信息员队伍，按照公开目录、栏目设置和权限分配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重大信息由局办公室统一公开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制度，规范信息公开办理流程，健全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、答复机制，依法有据，严谨规范答复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、公开时间更加及时、公开重点更加突出。

2、领导机构重视，履行指导职责。

局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主要领导多次作出批示意见，提出具体要求，要求各单位、部门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树立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意识，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大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加大公开力度，尤其对涉及部门预算、三公经费、重大建设项目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作出具体签署。

3、创新公开载体，拓宽公开渠道。

坚持多渠道、多形式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从方便群众了解信息、办理业务出发，在充分利用现有渠道的基础上，丰富公开形式，创新公开载体，努力使信息公开工作以更加生动直观的载体形式展现出来。充分利用新闻发布会、媒体见面会、政务微博、官方网站、官方微信、电视媒体等渠道，认真开展公开和宣传工作。突出官方网站作为信息公开主平台、主阵地作用，加强网站、微博、微信的联动机制，互通有无，共建共享，加强政府信息的主动推送，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。积极参加市政府组织的各类学习和培训，及时组织传达和部署，做到有计划、有措施、有落实，有序开展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6年，我局结合全国政府网站检查、抽查和督查工作，对网站信息发布的规范性、准确性、及时性、全面性进行了

全面、彻底地检查和提升，对信息公开目录做了全面地细化扩充和完善，通过官方网站主动公开政务信息的质量和数量均明显提高。

2016 年，我局利用官方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70 多条，其中包括政务信息 15 条（包括媒体新闻 12 条，通知公告、便民提示等 3 条），文化活动信息 5 条，行业动态信息（文化、文博、广播电视、新闻出版、版权动态）27 条，专题专栏信息 14 条，其他信息 16 条。

三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2016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还存在着一些不足：一是信息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刻、深化，公开的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，有关决策、规定、规划、计划、方案的草案公开、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。二是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的规范性仍需加强，主动公开的时效性还需进一步提高，“政府信息公开专栏”的信息更新工作需进一步加强。